

# 2023 年度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 文体惠民绩效评价报告

# 目 录

一、项目概况 .....	1
(一) 项目基本情况 .....	1
(二) 项目资金情况 .....	3
(三) 绩效目标 .....	4
二、评价结论 .....	6
(一) 评价对象及范围 .....	6
(二) 评价结论 .....	6
(三) 评分结果 .....	7
三、项目成效 .....	7
(一) 艺术创作硕果累累，文艺精品迭出 .....	8
(二) 公共文化服务提质增效，文化惠民工程深入实施 .....	9
(三) 非遗传承活化利用，文旅融合蓬勃发展 .....	9
(四) 博物馆之城建设稳步推进，非国有博物馆发展势头良好 .....	9
(五) 公益演出精彩纷呈，文化消费活力迸发 .....	10
(六) 技术创新引领发展，智慧广电建设取得突破 .....	10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	11
(一) 转移支付资金缺乏监管，专项资金制度不全面 .....	11
(二) 文化消费评审标准待细化，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待落地 .....	11
(三) 民办博物馆尚未实现规模发展，社会认可度较低 .....	12
(四) 市民对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仍存在提升空间 .....	12
五、有关建议 .....	13

(一) 加强转移支付资金监管，减少信息不对称情况 .....	13
(二) 明确评审标准，出台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	13
(三) 促进民办博物馆发展，提升社会认可度 .....	13
(四)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质量，满足市民需求 .....	13
<b>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b>	<b>14</b>
(一) 评价目的 .....	14
(二) 评价依据 .....	14
(三) 评价原则 .....	15
(四) 评价方法 .....	16
(五) 评价组织实施 .....	16
<b>附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情况表 .....</b>	<b>17</b>

# 2023 年度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 文体惠民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文艺工作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共南京市委关于加快文化建设，提升文化实力，打造独具魅力的人文都市和世界历史文化名城的决定》，坚持文艺“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方向和“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增强文化自信，提升政府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落实文体惠民政策，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在借鉴其他省市成功经验的基础上，结合我市文体事业发展实际情况，经南京市人民政府同意，设立南京市文体惠民专项资金。

文体惠民专项资金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旨在通过项目补助、绩效奖励、购买服务等多种支持方式，促进文体事业统筹协调发展，提升全市城乡文体事业发展实力，完善公共文体服务体系建设，提高南京市民文化艺术修养、提振公民精神面貌，形成与南京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与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相匹配的文化环境。

#### 2、项目政策依据

根据《南京市“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南京市文体惠民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宁财规〔2013〕4号）、《关于推进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宁委办发〔2016〕64号）、《南京市引导城乡居民扩大文化消费实施意见》（宁政办发〔2016〕179号）、《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培育新业态拓展新消费促进我市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宁政办发〔2020〕47号）、《南京市文化消费政府补贴剧目管理实施细则（暂行）》（宁文字〔2017〕755号）、《南京艺术基金评审暂行办法（试行）》、《南京艺术基金项目资助管理办法（试行）》、《南京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条例》、《关于进一步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意见》、《南京市促进非国有博物馆发展实施办法》（宁政规字〔2016〕4号）、《南京市2019年民生十类28件实事及任务分解方案》（宁委发〔2019〕7号）、《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扎实推进应急广播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苏政办发〔2017〕78号）和《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应急广播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宁政办发〔2017〕197号）等文件，为构建全市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着力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提供政策资金支持。

### **3、项目主要内容**

为深入实施文体惠民“百千万工程”、推动全民艺术普及，开展惠民演出、公益讲座、非遗保护等活动，丰富社会文化生活，提高人民群众艺术修养和审美水平，促进移风易俗、弘扬时代新风。该项目主要用于南京艺术基金、

南京市文化消费试点、百场公益演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非国有博物馆发展补助、广播电视公共服务运行维护、城乡统筹及公共文化建设、市属剧团公益演出补贴等八个方面。

## （二）项目资金情况

### 1、项目预算及来源情况

2023年度文体惠民专项资金年初预算安排为6,740.00万元，均为财政拨款资金，由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统筹安排使用，编入当年部门预算，作为市级专项项目实行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

### 2、资金到位及使用情况

2023年度南京市财政局共拨付文体惠民专项资金6,528.22万元，其中：直接拨付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3,157.42万元，转移支付3,370.80万元，专项资金到位率为96.86%。

截至2023年末，文体惠民专项资金实际支出6,249.32万元，其中：上年结转支出0万元，本年预算支出6,249.32万元，预算执行完成率为95.73%，结余资金278.90万元全部由财政统筹收回，年末结转资金0万元。具体支出明细情况如下：

2023年度文体惠民专项资金支出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支出金额(万元)
1	城乡统筹及公共文化建设	633.28
2	艺术基金	2,484.29

序号	项目名称	支出金额(万元)
3	文化消费试点专项资金	1,262.88
4	非国有博物馆发展补助资金	264.07
5	非遗保护专项经费	419.85
6	市属剧团公益演出补贴	568.00
7	百场公益演出及三送	230.00
8	广播电视公共服务运维专项	386.95
	合计	6,249.32

### (三) 绩效目标

#### 1、绩效总目标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引，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导向，深入贯彻《南京市“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需求，以“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共建共享、改革创新”为原则，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以基层为重点，突出标准化、均等化、数字化、社会化的特点，大力推进我市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不断提高公共文化服务能力，形成与南京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具有鲜明特色、走在全国前列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为建设“强富美高”新南京提供有力的文化支撑。

#### 2、年度目标

(1) 整合基层公共文化资源，完善和提升全市基层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建设和服务水平，深入实施全市文化惠民工程，提升全市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水平；

(2) 通过基金资助进一步激活体制内外创作热情，形成良好艺术创作氛围，推出更多坚持正确创作方向、具有鲜明南京特点的文艺精品，培养艺术创作人才，努力构筑南京文艺新高峰，推动全市文化建设迈上新台阶；

(3) 通过扩大文化消费试点工作，促进文化产品和服务更加多元、文化消费体系更加健全、文化消费布局更趋合理、文化消费结构更加科学、文化自主消费意愿持续增强，市民的文化消费需求得到更好的满足，并带动和扩大相关行业的消费能力；

(4) 促进全市非国有博物馆事业发展，提升本市非国有博物馆的社会影响力和专业水平，调动博物馆免费开放、陈列展示、学术研究等方面和开展的各类活动的主动性，规范非国有博物馆发展补助资金使用和管理；

(5) 完善市区非遗场馆内容建设，在非遗数字化记录、传承人培养及保护利用等方面有较大提升，提升全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水平，加强南京本地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宣传和交流，进一步弘扬优秀传统文化；

(6) 通过政府购买公益演出，组织市演艺集团 6 家院团赴农村、部队、市民广场、社区等场所进行公益演出，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共享文化新成果；

(7) 在全市开展公益性广场演出、送戏下乡、送书活动；

(8) 市应急广播平台、隧道调频广播运行正常。



## 二、评价结论

### （一）评价对象及范围

全面评价 2023 年南京市文体惠民专项资金的使用与配置、资金支出效果等情况，定量和定性分析专项资金的社会效益，查找资金分配和管理中的薄弱环节，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把绩效理念注入预算管理中，对预算投入和预算产出进行比对，作出效益评价，使绩效目标设定、跟踪、评价及结果应用作用于预算编制、执行、考评全过程，促进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及效益。

### （二）评价结论

#### 1、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南京市文体惠民专项资金基本能够按照《南京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进行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本次评价核查中未发现重大异常。

#### 2、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3 年度南京市文体惠民专项资金基本达成了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在实施过程中取得了一定成效，具体表现在艺术创作硕果累累，文艺精品迭出；公共文化服务提质增效，文化惠民工程深入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取得新进展；博物馆之城建设稳步推进，博物馆高质量发展取得成效；广播电视安全播出保障有力，公共服务水平不断提升；技术创新引领发展，智慧广电建设取得突破；但也存在仍需改进之处，如转移支付资金缺乏监管，专项

资金制度不全面；文化消费奖励政策需更新，标准待明确；民办博物馆尚未实现规模发展，社会认可度较低；市民对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仍存在提升空间等。

### （三）评分结果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公开公正、绩效相关和抽样核查的原则，重点评价项目的项目设立与资金分配、资金调整、财务管理、项目质量以及社会评价指标。在此基础上，以相关的项目数据为基础，综合应用成本效益法、因素分析法、比较法和公众评判法等评价方法，制定了评价标准和评分规则。2023年文体惠民绩效评价综合得分95.87分，等级为“优”。各部分权重与评分结果如下：

指标	决策	过程	项目产出指标	项目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合计
权重	12	18	30	30	10	100
分值	12	17.87	28	28	10	95.87

### 三、项目成效

2023年，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积极整合基层公共文化资源，完善和提升全市基层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建设和服务水平，深入实施全市文化惠民工程，积极推动全市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2023年度举办了丰富多样的文化活动，百场公益演出广场行项目共计举办101场演出，涵盖声乐、器乐、舞蹈、戏曲等多种艺术形式，为市民带来丰富的文化享受。四季村晚项目举办秋季龙袍示范展示活动、夏季村晚等活动，将文化送到农村，丰富农民文化生活；520文化客厅项目开展系列公益活动，涵盖阅读、艺术表演、

非遗传承等，营造浓厚的文化氛围；金图讲坛项目举办 62 场讲座，传播知识，提升市民文化素养。群众文艺创作方面，举办第二届南京市公共文化“星辰奖”，打造一批群众文艺精品力作；群众文化团队建设方面对获评江苏省“优秀群众文化团队”的 18 支团队开展培育辅导，提升群众文化团队创作和表演能力；数字文化服务方面，开设南京市公共文化采购配送平台、南京公共文化云、数字阅读推广项目丰富线上文化传播交流。

文体惠民工程提升了政府公共文化服务水平，调动了艺术院团演出积极性，激发了艺术创作人员热情，丰富了群众业余文化生活，满足了市民精神文化需求，基本实现了 2023 年制定的目标。

### （一）艺术创作硕果累累，文艺精品迭出

2023 年，南京市艺术创作取得丰硕成果，涌现出一批优秀作品。话剧《小西湖》、京剧《鉴证》等作品入选国家级奖项，舞蹈《大院里的小男孩》荣获“小荷之星”金奖，杂技剧《大桥》等项目获第十一届全国杂技展演优秀剧目奖。此外，南京还成功举办了首届“金陵剧本奖”，吸引了全国众多优秀剧本投稿，为文艺创作注入了新的活力。通过艺术基金项目资助，对文艺团体给予财政支持，并结合重点项目创作活动，为文艺创作营造良好成长环境。当年共资助项目 11 类 39 个，其中市重大文化艺术项目 4 个；市属艺术院团获国家和省艺术基金立项资助 17 个，其中国家 6 个、省级 11 个，立项数和资助经费全省第一。

## **（二）公共文化服务提质增效，文化惠民工程深入实施**

南京市积极推进城乡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江宁区“公共文化+”模式、雨花台区“音乐飘逸街头巷尾”等案例入选全国和全省优秀案例。此外，“童阅金陵 书香伴行”项目有效提升了少儿阅读服务水平，通过丰富数字资源、优化设计方案、精准配送安装等方式，在全市街道文化站、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等设置少儿数字阅读二维码 1300 余处，实现了优质少儿数字阅读资源一站式、全天候精准阅读服务。

## **（三）非遗传承活化利用，文旅融合蓬勃发展**

南京市不断完善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名录，第五批市级非遗代表性项目达到 277 项，省级项目达到 123 项。同时，积极推动非遗数字化保护和传承，建设“南京非遗数据库”等平台，借助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最新数字技术，活化利用南京非遗资源，让非遗在数字时代焕发新活力。此外，南京还积极推动非遗与旅游深度融合，支持利用非遗资源发展景区、街区、乡村旅游等业态，为市民和游客提供个性化文化供给。

## **（四）博物馆之城建设稳步推进，非国有博物馆发展势头良好**

南京市持续推进“博物馆之城”建设，新增备案博物馆 10 座，其中包括非国有博物馆，为“博物馆之城”建设提供了新的活力。启动非国有博物馆发展补助资金申报工

作，为非国有博物馆的发展提供资金支持。鼓励非国有博物馆积极进行 IP 开发和运营试点，推出文创产品，取得社会与经济效益双丰收；激励非国有博物馆积极探索展陈手段和内容创新，推动文物文化的活化利用，成为南京市博物馆融合发展典型案例。组织开展博物馆领域“双随机一公开”跨市检查工作，加强对非国有博物馆的监管，确保其规范运营。

### **（五）公益演出精彩纷呈，文化消费活力迸发**

2023 年度南京市文旅局购买公益演出服务项目，累计购买 101 场内容健康、形式丰富的声乐、器乐、舞蹈、戏曲等专项或综合性文艺节目场次，补助金额总计 568 万元；线上抢票 64 场，发票数量总计 34577 张，上座率达到 95% 以上，有 66000 余人欣赏了文艺精品演出。公益演出活动得到广大市民的认可和喜爱，有效提升了南京城市的文化软实力；演出内容丰富多彩，满足了不同年龄、不同层次观众的文化需求。此外，继续开展送戏下乡、送书下乡，“四季村晚”、“520 文化客厅”等品牌活动，丰富广大人民群众文化生活；并积极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人员培训，提升业务水平能力，打造高品质的基层群众文艺团队，为文化消费提供优质服务。

### **（六）技术创新引领发展，智慧广电建设取得突破**

南京市积极探索科技创新，在广播电视领域取得多项突破。例如，建设了广电领域首个 5G 行业专网，并率先创新应用于应急广播建设，项目荣获省级广电科技创新一等

奖第一名。此外，南京还持续攻关技术难题，先行先试采用天波覆盖手段，改善提升中波频率覆盖效果；建设信号源比对项目，实现对重要时政节目的内容监测；建设黑广播压制项目，创新黑广播防范打击方式；建设全市广电安全播出监控项目，实现日常安播情况实时动态监测，重要保障期间快速应急处置。

####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转移支付资金缺乏监管，专项资金制度不全面

2023 年度文体惠民项目局机关未对转移支付资金的使用情况，例如支付进度、合规性、接受单位产生的效益等进行监管。主要原因为一是人力不足，局机关缺乏足够的人力资源进行对转移支付资金的监管工作；二是信息不对称，上级部门与下级部门或补助单位之间存在信息不对称，导致上级部门难以了解和掌握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二）文化消费评审标准待细化，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待落地

《南京市文旅消费政府补贴剧目评审标准》在补贴比例的设定上缺乏明确的评审标准，对于补贴剧目或展陈的“艺术水准、内容形式、演出阵容”等方面的评定标准也未能做到足够的细化与量化。这些问题的存在，使得评审过程存在缺陷，需要进一步的明确和规范。此外，2017 年启动文体惠民项目中的文化消费试点专项资金项目，至今尚未出台专门针对该资金的管理办法。这导致资金的具体

使用范围不够明确，给资金的管理和监督考核带来了一定的困难。

### **（三）民办博物馆尚未实现规模发展，社会认可度较低**

现有的政策对于博物馆的设立仅提供了概括性的指导，缺乏具体量化的标准，如场所面积、藏品数量、人员资格等，这给实际操作带来了诸多不便。由于缺乏明确的统一标准，不同部门在审批民办博物馆时难以实施有效的监管。同时，地方政府往往对民办博物馆的关注不足，导致许多民办博物馆未能正式注册，处于一种无官方认可的状态。南京的民办博物馆数量有限，种类单一，结构不完整，通常以个体形式运营，分布零散，无法实现规模化发展，因此社会认可度不高。这些博物馆缺乏全面的运营管理体系，包括业务发展、市场营销和权益保护等方面，导致服务品质不尽人意。此外，由于缺乏专业指导，这些博物馆在藏品管理和展示方面存在不足，影响了其展示功能的发挥。

### **（四）市民对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仍存在提升空间**

经了解，市民对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仍存在提升空间。一是公共文化服务设施不完善，部分公共文化服务设施陈旧、破损，或者缺乏必要的设施，使得市民无法充分享受到文化服务；二是公共文化服务种类单一，无法满足市民多样化的文化需求；三是部分公共文化服务场馆地理位置偏远，市民前往不便，也影响了市民的体验感及满意度。

## 五、有关建议

### （一）加强转移支付资金监管，减少信息不对称情况

为解决转移支付资金缺乏监管的问题，建议局机关增加人力资源，专门负责对转移支付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包括支付进度、合规性和效益评估。同时，建立信息共享机制，减少上下级部门或补助单位之间的信息不对称问题。

### （二）明确评审标准，出台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建议明确《南京市文旅消费政府补贴剧目评审标准》中每一档补贴比例的评审标准，并对补贴剧目或展陈的“艺术水准、内容形式、演出阵容”等方面的评定内容进行细化和量化，确保评审过程的公正性和透明度。此外，尽快出台针对文化消费试点专项资金的管理办法，明确资金使用范围，便于管理和监督考核。

### （三）促进民办博物馆发展，提升社会认可度

为促进民办博物馆的规模发展和社会认可度，建议制定具体量化的标准，如场所面积、藏品数量、人员资格等，以便于审批和监管。地方政府应加强对民办博物馆的关注和支持，鼓励其正式注册。同时，建立全面的运营管理体系，提供专业指导，提升服务品质和藏品管理水平。

### （四）提升公共文化服务质量，满足市民需求

为提升市民对公共文化服务的满意度，建议加强公共文化服务设施的建设和维护，确保设施完善。增加公共文



化服务种类，满足市民多样化的文化需求。优化公共文化服务场馆的地理位置，提高市民的体验感和满意度。

##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评价目的

推动与规范南京市文体惠民专项资金的绩效评价工作，不断提高资金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为今后使用好、管理好南京市文体惠民专项资金提供科学的决策依据，从而更好地为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效能，发挥文化阵地功能，促进群众文化繁荣发展，营造和谐幸福社会氛围提供强有力的资金保障。

### （二）评价依据

- 1.《中共南京市委关于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的实施意见》（宁委发〔2016〕37号）；
- 2.《关于推进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宁委办发〔2016〕64号）；
- 3.《南京市引导城乡居民扩大文化消费实施意见》（宁政办发〔2016〕179号）；
- 4.《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培育新业态拓展新消费促进我市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宁政办发〔2020〕47号）
- 5.《南京市文化消费政府补贴剧目管理实施细则（暂行）》（宁文字〔2017〕755号）；
- 6.《南京艺术基金项目资助管理办法（试行）》；
- 7.《南京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条例》；
- 8.《关于进一步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意见》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字〔2021〕31号)

9.《南京市促进非国有博物馆发展实施办法》(宁政规字〔2016〕4号);

10.《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应急广播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宁政办发〔2017〕197号);

11.《南京市文体惠民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宁财规〔2013〕4号);

12.《南京市市级财政预算绩效评价操作规程(试行)》(宁财绩〔2020〕260号);

13.《南京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宁委办厅字〔2024〕2号)

14.《南京市市级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操作规程》(宁财绩〔2020〕388号);

15.《关于开展2023年度预算绩效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宁财绩〔2023〕95号);

16.相关行业政策、行业标准及专业技术规范。

### (三) 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

2.公开公正原则。客观、公正,标准统一、数据资料真实可靠,公开并接受监督。

3.统一管理原则。自觉接受财政部门统一组织管理。

4.绩效相关原则。针对具体投入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投入和绩效之间的对应关系。

#### （四）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运用文献法、社会调查法、因素分析法、比较法等方法，社会调查法主要通过访谈等形式实现，同时通过文献资料搜索、多因素分析来支撑评价的逻辑紧密性与客观性。本次评价坚持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始终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基本原则。

#### （五）评价组织实施

2023 年度南京市文体惠民专项资金绩效评价通过前期准备、组织实施、综合评价三个阶段实施具体的评价工作。

##### 1.前期准备阶段（2024 年 6 月 6 日至 6 月 10 日）

组建绩效评价小组，进入项目实施单位，开展调查研究、分析论证并形成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同时，搜集有关文件资料，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设计了基础报表体系，为后期的数据获取、现场核查做了充分的准备。

##### 2.组织实施阶段（2024 年 6 月 13 日至 6 月 21 日）

对项目情况进行核查，核查内容包括绩效评价基础表数据的收集核对、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项目组织管理情况、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项目的产出与社会效益等方面的内容。

##### 3.综合评价阶段（2024 年 6 月 22 日至 6 月 28 日）

整理分析获取的基础数据、调查问卷等资料，依据制定的评价标准进行了评价指标打分，以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评价方法完成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情况表

附件

2022 年度南京市文体惠民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部门（单位）本年度立项依据是否充分，用以反映和考察工作计划制定情况的充分性。	2.00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充分	2.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本年度立项程序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察立项程序的规范情况。	2.00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3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规范	2.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明确性	明确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2.00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明确	2.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2.00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3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合理	2.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2.00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科学	2.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情况。	2.00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合理	2.00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下达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金到位程度。	3.00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96.86%	3.00
		预算执行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3.00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95.73%	2.8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4.00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合规	4.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管理，规范运行活动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管理制度用以反映对完成项目运作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2.00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健全	2.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部门（单位）在实际执行项目管理时，相关工作是否符合相应的管理制度，是否有效执行。	6.00	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有效	6.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公益演出及送戏下乡场数	≥140场	全年举办公益演出及送戏下乡场数。	1	达到预定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按实际值与目标值的比例乘以权重计分，实际值与目标值比例低于60%不得分。	141	1.00
		举办市级群众文化活动现场数	≥150场	举办市级群众文化活动的场数。	1	达到预定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按实际值与目标值的比例乘以权重计分，实际值与目标值比例低于60%不得分。	191场	1.00
		举办文博展览活动次数	≥10次	全年举办文博展览活动次数。	1	达到预定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按实际值与目标值的比例乘以权重计分，实际值与目标值比例低于60%不得分。	12次	1.00
		举办非遗展演活动次数	≥6次	全年非遗展演活动举办总次数。	1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按实际值与目标值的比例乘以权重计分，实际值与目标值的比例低于60%不得分。	8次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扶持市级非遗重点项目数	≥4 个	全年扶持的市级非遗重点项目数量。	1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按实际值与目标值的比例乘以权重计分，实际值与目标值的比例低于 60%不得分。	5 个	1.00
		扶持非遗体验场馆项目数	≥5 个	全年共计扶持非遗体验场馆项目数。	1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按实际值与目标值的比例乘以权重计分，实际值与目标值的比例低于 60%不得分。	5 个	1.00
		资助市级以上非遗代表性传承人人次	≥300 人	全年资助非遗代表性传承人人次。	1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按实际值与目标值的比例乘以权重计分，实际值与目标值的比例低于 60%不得分。	301 人	1.00
		资助精品或重大题材项目数	≥1 部	全年资助的精品或重大题材项目数量。	1	达到预定目标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部	1.00
		智慧广电街镇建设数	=10 个	智慧广电街镇建设数量。	1	达到预定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按实际值与目标值的比例乘以权重计分，实际值与目标值比例低于 60%不得分。	14 个	1.00
		购买公益演出场数	≥80 场	全年购买公益演出场次。	1	达到预定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按实际值与目标值的比例乘以权重计分，实际值与目标值比例低于 60%不得分。	99 场	1.00
		遴选评审补贴剧目数	≥90 部	遴选评审补贴剧目的数量。	1	达到预定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按实际值与目标值的比例乘以权重计分，实际值与目标值比例低于 60%不得分。	115 部	1.00
		遴选评审补贴展陈数	≥8 部	遴选评审补贴展陈的数量。	1	达到预定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按实际值与目标值的比例乘以权重计分，实际值与目标值比例低于 60%不得分。	10 部	1.00
	质量指标	公益演出及送戏下乡质量水平	提高	是否提高公益演出及送戏下乡质量水平。	2	提高公益演出及送戏下乡质量水平得满分，否则视实际情况酌情扣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全市基层综合文化服务中心覆盖率	=100%	全市基层综合文化服务中心覆盖率情况。	2	达到预定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按实际值与目标值的比例乘以权重计分，实际值与目标值比例低于 60%不得分。	100.00%	2.00
		非国有博物馆免费开放及特定人群免费执行率	=100%	非国有博物馆免费开放及特定人群免费执行率情况。	2	达到预定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按实际值与目标值的比例乘以权重计分，实际值与目标值比例低于 60%不得分。	100.00%	2.00
		各类展演展示活动完成率	≥90%	展演活动完成情况。	1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按实际值与目标值的比例乘以权重计分，完成率低于 60%不得分。	100.00%	1.00
		市级以上非遗代表性传承人传承活动补助发放到位率	≥99%	非遗代表性传承人传承活动补助发放到位情况。	1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按实际值与目标值的比例乘以权重计分，到位率低于 60%不得分。	100.00%	1.00
		资助项目质量水平	提高	资助项目的质量变动情况。	2	项目质量较上一年度有所提高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00
		隧道广播设备完好率	≥99%	隧道广播设备完好率情况。	2	达到预定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按实际值与目标值的比例乘以权重计分，实际值与目标值比例低于 60%不得分。	100.00%	2.00
		购买演出质量水平	提高	购买的公益演出质量情况。	2	购买的公益演出质量较上年有所提高得满分，否则视演出质量实际情况酌情扣分。	提高	2.00
		补贴剧目评审通过率	≥50%	补贴剧目评审的通过率情况。	2	达到预定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按实际值与目标值的比例乘以权重计分，实际值与目标值比例低于 60%不得分。	56%	2.0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及时性	计划推进	项目实施是否按计划推进。	1	项目实施按计划推进得满分，否则按实际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计划推进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资金拨付是否及时。	1	项目资金及时拨付得满分，否则按资金拨付的实际情况酌情扣分。	及时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增长需求	明显	是否明显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增长需求。	4	明显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增长需求得满分，否则视实际情况酌情扣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2.00
		提升市民生活品质，共享文化发展成果	提升	是否提升市民生活品质，共享文化发展成果。	4	提升市民生活品质，共享文化发展成果得满分，否则视实际情况酌情扣分。	提升	4.00
		提升文物保护水平与全民文物保护意识	提升	是否提升文物保护水平与全民文物保护意识。	4	提升文物保护水平与全民文物保护意识得满分，否则视实际情况酌情扣分。	提升	4.00
		普及非遗知识与提升非遗保护认可度	提升	是否普及非遗知识与提升非遗保护认可度。	4	普及非遗知识与提升非遗保护认可度得满分；其余情况酌情扣分。	提升	4.00
		广播电视综合人口覆盖率	=100%	广播电视综合人口覆盖率情况。	4	达到预定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按实际值与目标值的比例乘以权重计分，实际值与目标值比例低于60%不得分。	100%	4.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公共文化服务质效提升影响	长期	是否对公共文化服务质效提升具有长期影响。	5	对公共文化服务质效提升具有长期影响得满分，否则视实际情况酌情扣分。	长期
	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影响		长期	是否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产生长期影响。	5	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产生长期影响得满分；其余情况酌情扣分。	长期	5.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85%	考察社会公众综合满意度。	10	综合满意度达到预定目标得满分，否则按实际满意度与目标值的比例乘以权重得分，满意度低于 60%不得分。	85.47%	10.00
合计					100			95.87